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3-016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公司于2013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9:30分,会期半天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延生先生
-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6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2,301,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265%。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董事长刘延生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72,301,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二)、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72,301,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三)、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72,301,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四)、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72,301,3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五)、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5日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 2013-051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5月1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海监管局向我公司下发了关于涉诉事项的《监管关注函》(青证监函字[2013]165号)。根据该《监管关注函》的要求,我公司即严肃、认真的在公司内部再次就有关涉诉事项进行核查。

日前,在青海省资成矿业风险处置工作组的督导及协助下,公司又发现有涉及我公司的诉讼事项,通过对所有涉诉的资料进行反复核查发现,公司本部并没有发现与涉案相关的原始资料。

我在获得上述诉讼的资料、信息后,将主动针对相关诉讼事项开展进一步详细核查债务的真实性,并根据相关结果明确相关责任的任人,如相关事项中有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公司将包括履行公检法程序在内的进一步措施予以解决、追究责任,以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有关涉诉事项披露如下:

序号	立案日期	案由	诉讼情况	诉讼金额(万元)	备注
1	2012.12.13	合作协议纠纷	原告南京新华海华高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贤成矿业、张郁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069	此案未审结
2	2012.11.17	担保合同纠纷	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诉被告三兴纺织实业有限公司、贤成矿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272,044421	此案未审结
3	2012.11.16	担保合同纠纷	原告宁夏发义工贸集团及西宁国新、云铜矿业、华阳煤电、华阳森林林业、贤成矿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200	此案未审结
4	2013.1.9	担保合同纠纷	原告朱雷雷诉被告贤成集团及贤成矿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125	此案未审结
5	2013.1.9	担保合同纠纷	原告朱雷雷诉被告贤成集团及贤成矿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875	此案未审结

证券简称:登海种业 证券代码:002041 公告号 2013-020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15日上午9:00在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217,561,18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352,000,000股的61.81%。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大会由董事长李登海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北京市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尚音基律师、孟庆强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217,561,1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217,561,1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217,561,1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
-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217,561,1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3-24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13 年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2众业达CP001,债券代码:041262017,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 债券简称:12众业达CP001
4. 债券代码:041262017
5. 发行总额:1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2%
7. 到期兑付日:2013年5月23日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如有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路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编号:2013-023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5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3-020号临时公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3年5月9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4月16日开市起停牌)。2013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筹划期间相关事项的预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筹划期间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的商务谈判、签署框架性协议等。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动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审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争取于2013年6月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报告书。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3-029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于2013年5月14披露了《关于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公告》。为整合市场优质资源,增强公司未来发展后劲,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出资3,300万元与自贡晨光科技园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贡市富顺化工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在四川省自贡市设立“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现将该项目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项目位于自贡晨光科技园内,计划总投资约3.3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完成。

一期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一期工程建设1台75t/h次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主要解决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富顺化工等园区企业生产基地的用气需求。

(1)项目建设将减少当地日趨紧张的天然气消耗,有利于资源的合理利用。

(2)项目采用高参数、高效率的集中供热锅炉替代低参数、低效率、分散的燃气锅炉房,满足科技园区工业企业生产用汽需求和改善园区环境质量,具有较明显的社会效益。

(3)项目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低N”燃烧技术,通过烟气脱硫等技术手段,实现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灰渣等可达到国家环保标准,有利于当地的可持续发展。

(4)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0万元,投资回收期7.69年,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12.15%。项目建设期8个月。

(5)项目主要投资构成:建筑工程费用1,400万元、设备购置费用3,900万元、安装工程费用2,400万元、其他费用2,300万元。

二期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二期工程拟扩建2台75t/c次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生物质锅炉,主要用于发电和满足园区供热需求。

二期项目以秸秆、废弃农作物等生物质燃料替代化石燃料,将原来废弃和焚烧的生物质充分利用,销售农作物秸秆还可给当地带来收入,实现变废为宝,是增加农民收入的富民工程。项目建成后废弃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不再露天焚烧,减少了燃烧过程中温室气体排放。项目利用生物质燃料发电直供电网,减少了化石能源的消耗,也减少了二氧化碳排放。项目实施后每年将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12万吨,符合清洁生产机制(CDM)项目的要求,对减缓温室效应,改善环境状况有积极的影响。

(4)项目计划总投资23,000万元,投资回收期10.51年,财务内部收益率9.59%,项目建设期12个月。

(5)项目主要投资构成:建筑工程费用3,400万元、设备购置费用8,900万元、安装工程费用5,500万元、其他费用5,200万元。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13-022 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40元;扣税后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每股现金红利0.38元,扣境外机构投资者所得税(QFII)股东为0.36元

股权激励登记日:2013年5月21日
除权(除息)日:2013年5月2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3年5月27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3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13年5月10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利润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2年度
(二)发放范围:
截止2013年5月21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661,890,5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4.00元(含税),扣税后给10股派现金3.80元,共计分配利润264,756,203.20元,结余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以后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扣税说明
1.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
对于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先就应缴股息红利按5%的实际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发放,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38元。

2.机构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激励登记后转让股票时,由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具体税率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实际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一年(含1年)的,实际税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实际税率为5%。

3.对于属于《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的股东,其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为每股税前现金红利0.40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2009年1月23日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36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协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税。

三、相关日期
1. 股权激励登记:2013年5月21日
2. 除权(除息)日:2013年5月22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3年5月27日
四、分派对象
截至2013年5月21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
2.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激励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其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锦江工业开发东区毕升路168号
联系电话:028-85917855
联系人:秦华
传真:028-85917855
邮政编码:610063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002046 股票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3-021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4月17日发出通知,2013年5月15日上午10:00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名,所持(代理)股份113,724,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40.82%。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宗彦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3,72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3,72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3,72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 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3,72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13-1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3年5月15日上午9: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中恒集团六楼会议室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6,167,02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04

(四)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3名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五)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清淑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中恒集团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6,167,026	100	0	0	0	0	通过
2	中恒集团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6,167,026	100	0	0	0	0	通过
3	中恒集团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6,167,026	100	0	0	0	0	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大会经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黄贞、陈长惠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该《法律意见》结论意见为: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中恒集团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6日